证券代码:600331　　证券简称:宏达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0-030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持有公司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华联控股”)为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股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截止本公告日,新华联控股持有公司股份175,436,620股,全部为无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63%。

●2020年5月8日,因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新华联控股债券交易纠纷,新华联控股所持公司175,436,620股被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轮候冻结。本次被轮候冻结股份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100%,占公司总股本的8.63%

●2020年5月9日,公司收到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寄送的《通知》(2020)京03执462号获悉,关于新时代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执行新华联控股一案,2020年4月20日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轮候冻结新华联控股所持有的公司股份175,000,000股。本次被轮候冻结股份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99.75%,占公司总股本的8.61%;

一、股份被轮候冻结基本情况

(一)2020年5月8日,公司收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股权司法冻结及司法划转通知书》(2020司冻0508-02号)和《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协助执行通知书》(2020)京03执保115号获悉,因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新华联控股债券交易纠纷,2020年5月8日新华联控股所持公司175,436,620股被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轮候冻结。本次被轮候冻结股份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100%,占公司总股本的8.63%;

(二)2020年5月9日,公司收到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寄送的《通知》(2020)京03执462号获悉,关于新时代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执行新华联控股一案,2020年4月20日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轮候冻结新华联控股所持有的公司股份175,000,000股。本次被轮候冻结股份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99.75%,占公司总股本的8.61%;

(三)上述两项轮候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轮候冻结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轮候冻结股份是否为限售股	轮候冻结起始日	轮候冻结到期日	冻结机关	轮候冻结申请人	轮候冻结原因
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	否	175,436,620	100%	8.63%	否	2020年5月8日	冻结期限为3年,自转为正式冻结之日起计算	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交易纠纷
		175,000,000	99.75%	8.61%	否	2020年4月20日	冻结期限为36个月,自转为正式冻结之日起计算	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	新时代信托有限公司	申请执行
合计		175,436,620	100%	8.63%	-	-	-	-	-	-

上述轮候冻结包括孳息(通过公司派发的送股、转增股、现金红利),其效力从登记在先的冻结证券解除冻结且本次轮候冻结部分或全部生效之日起产生。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新华联控股持有公司175,436,620股无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63%。上述两项司法轮候冻结后,新华联控股持有公司股份被司法冻结和司法轮候冻结的数量为175,436,62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100%,占公司总股本的8.63%,具体为: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轮候冻结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轮候冻结股份是否为限售股	轮候冻结 起始日	轮候冻结 到期日	冻结机关	轮候冻结 申请人	轮候冻结原因
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	否	175,436,620	100%	8.63%	否	2020年5月8日	冻结期限为3年,自转为正式冻结之日起计算	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交易纠纷
		175,000,000	99.75%	8.61%	否	2020年4月20日	冻结期限为36个月,自转为正式冻结之日起计算	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	新时代信托有限公司	申请执行
合计		175,436,620	100%	8.63%	-	-	-	-	-	-

除本次公告的司法轮候冻结事项外,其他新华联控股持有公司股份被司法冻结和司法轮候冻结情况详见公司分别于2020年3月24日、2020年4月16日、2020年4月21日和2020年4月28日披露的《宏达股份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持有公司股份被冻结的公告》(临2020-008)、《宏达股份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持有公司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公告》(临2020-021)、《宏达股份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持有公司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公告》(临2020-023)和《宏达股份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持有公司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公告》(临2020-028)。

三、其他说明

新华联控股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亦不是公司第一大股东,其持有的公司股份被司法冻结和司法轮候冻结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管理造成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12日

证券代码:002226　　证券简称:江南化工　　公告编号:2020-030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购买民爆类相关资产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江南化工,证券代码:002226)于2018年6月13日开市起停牌,并于2018年6月13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66);并于2018年6月21日、2018年6月28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70、2018-072)。

2018年6月3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4);于2018年7月7日、7月14日、7月21日、7月28日分别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分别为:2018-075、2018-076、2018-080、2018-082);于2018年8月2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暨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85);于2018年8月9日、8月16日、8月23日分别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87、2018-088、2018-090);于2018年8月30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暨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95);于2018年9月6日、9月13日、9月20日分别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98、2018-099、2018-100);于2018年9月28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暨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01);并于2018年10月12日、10月19日、10月26日分别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102、2018-104、2018-111)。详情请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事项较多,标的资产完善资产完整性尚需时间,具体交易方案细节尚未最终确定,公司与有关交易各方尚需进一步沟通、协商,且国有资产出售所需审批程序需要一定的时间,相关工作尚未全部完成。为保护广大投资者的交易权,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18年11月2日(星期五)开市起复牌并继续努力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同时于2018年11月2日披露了《关于股票复牌且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告》(公告编号:2018-113)并于2018年11月16日、2018年11月30日、2018年12月14日、2018年12月28日、2019年1月15日、2019年1月29日、2019年2月19日、2019年3月5日、2019年3月19日、2019年4月2日、2019年4月17日、2019年5月6日、2019年5月18日、2019年6月1日、2019年6月15日、2019年6月29日、2019年7月13日、2019年7月27日、2019年8月10日、2019年8月24日、2019年9月7日、2019年9月21日、2019年10月12日、2019年10月26日、2019年11月9日、2019年11月23日、2019年12月7日、2019年12月21日、2020年1月7日、2020年1月21日、2020年2月12日、2020年2月26日、2020年3月11日、2020年3月25日、2020年4月9日、2020年4月23日分别披露了《关于继续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119、2018-120、2018-127、2018-131、2019-001、2019-003、2019-004、2019-011、2019-015、2019-025、2019-028、2019-038、2019-040、2019-045、2019-047、2019-051、2019-052、2019-054、2019-055、2019-062、2019-064、2019-067、2019-072、2019-077、2019-078、2019-080、2019-085、2019-086、2020-001、2020-005、2020-006、2020-007、2020-012、2020-013、2020-014、2020-016)。

本次交易方式初步确定为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浙江省机电集团有限公司、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浙江新联民爆器材有限公司100%的股权,公司已与交易对方签署《资产重组框架协议》。各中介机构正在加快推动对标的公司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论证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各项工作。

目前公司正在与相关各方积极沟通、洽谈重组方案,以上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继续积极推进本次重组各项工作,严格做好信息保密工作,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十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352　　证券简称:顺丰控股　　公告编号:2020-049
债券代码:128080　　债券简称:顺丰转债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森控股”)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人民币30亿元的超短期融资券。2019年3月26日,泰森控股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颁发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9]SCP71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27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根据《接受注册通知书》,泰森控股超短期融资券的注册额度为人民币30亿元,额度有效期从2019年3月22日至2021年3月21日。

2020年5月7日,泰森控股已完成2020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5月8日到账。现将发行结果公告如下:

名称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
简称	20顺丰泰森SCP004
代码	012001765
期限	90日
起息日	2020年5月8日
兑付日	2020年8月6日
计划发行总额	5亿元
实际发行总额	5亿元
发行利率	1.70%
发行价格	100.00元/百元面值
主承销商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情况的有关文件详见在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和上海清算网(www.shclearing.com)上的公告。

特此公告。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015　　证券简称:协鑫能科　　公告编号:2020-048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5月18日(星期一)下午15:00-16:30

●会议召开地点:中国基金报-机会宝网上路演中心(www.jhbshow.com)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平台在线交流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2019年年度报告及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了让广大投资者进一步了解公司的经营业绩、公司发展等情况,加强公司与投资者的交流沟通,公司定于2020年5月18日(星期一)下午15:00-16:30在“中国基金报-机会宝网上路演中心”召开2019年度业绩说明会。

一、会议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方式召开,公司将围绕2019年度及2020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公司发展情况等与投资者进行交流互动,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会议召开时间、地点、方式

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5月18日(星期一)下午15:00-16:30

会议召开地点:中国基金报-机会宝网上路演中心(www.jhbshow.com)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平台在线交流

三、参会人员

公司董事长朱钰峰、董事总经理费智、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彭毅、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沈强等高管以及相关中介机构负责人。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可登陆“中国基金报-机会宝网上路演中心”(www.jhbshow.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五、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事务部

咨询电话:0512-68536762

电子邮箱:ir-gclet@gclie.com

特此公告。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12日

证券代码:603685　　证券简称:晨丰科技　　公告编号:2020-025

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浙江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沟通交流,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0年5月15日(星期五)参加由浙江证监局指导、浙江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共同举办的“凝心聚力共克时艰”浙江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届时,公司将与投资者就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可持续发展等问题进行沟通交流。

一、召开的时间、方式

1、召开时间:2020年5月15日(星期五)下午15:00-17:00

2、召开方式:网络平台在线交流(网址:http://rs.p5w.net)

二、参加人员

1、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何文健先生、董事会秘书陆伟先生、财务总监钱浩杰先生及相关工作人员(如有特殊情况,与会人员可能调整)。

2、拟参加本次活动的投资者。

三、投资者参加方式

1、公司欢迎广大投资者在2020年5月14日下午16:00之前,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关注的问题预先发送至公司邮箱(cf_info@cnlampholder.com),公司将在本次活动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2、本次活动将通过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采取网络远程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网络平台(http://rs.p5w.net)参与本次活动。

四、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573-87618171

电子邮箱:cf_info@cnlampholder.com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12日

证券代码:600775　　证券简称:南京熊猫　　公告编号:2020-025

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截至减持计划公告日(2020年1月11日),中国华融持有公司65,146,691股A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13%,均为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所持股份来源为股权置换所得。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中国华融因自身经营需要,拟减持不超过18,276,770股A股,占公司总股本2%。减持期间是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按市场价格减持。减持方式是集中竞价。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中国华融自2020年3月11日至2020年3月16日,累计减持公司674,800股A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7%。截至公告日,中国华融披露的减持计划中设定的减持时间已过半。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5月9日收到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华融”)发来的关于减持计划实施情况的函,中国华融披露的减持计划中设定的减持时间已过半,现将中国华融减持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65,146,691	7.13%	协议转让取得:65,146,691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大股东因以下原因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减持时间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674,800	0.07%	2020/3/11~2020/3/16	集中竞价交易	11.00-12.30	7,845,046.80	64,471,891	7.06%

(二)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否

(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否

(四)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中国华融不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五)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中国华融本次减持股份未违反《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在本次减持计划的剩余减持期间内,中国华融将根据资本市场及自身经营等情况,决定是否继续减持公司股票。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否

在本次减持计划的剩余减持期间内,公司将督促中国华融严格遵守《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11日

证券代码:600775　　证券简称:南京熊猫　　公告编号:临2020-026

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

1、南京熊猫电子装备有限公司

2、南京熊猫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3、南京熊猫电子制造有限公司

4、南京华格电汽塑业有限公司

5、南京熊猫机电制造有限公司

6、成都熊猫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公司为南京熊猫电子装备有限公司、南京熊猫信息产业有限公司、南京熊猫电子制造有限公司、南京华格电汽塑业有限公司、南京熊猫机电制造有限公司、成都熊猫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总额累计不超过人民币95,500万元融资提供担保,期间自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结束之次日起至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截止公告日,公司实际为上述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是人民币27,887.44万元,在股东大会批准总额范围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经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公司为子公司南京熊猫电子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子装备”)、南京熊猫信息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息产业”)、南京熊猫电子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子制造”)、南京华格电汽塑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格电汽”)、南京熊猫机电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机电制造”)融资提供担保的有效期将于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届满。

鉴于该等子公司提请公司继续为其融资提供担保,及子公司成都熊猫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科技”)首次提出融资担保申请,公司综合考虑该等子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和实际资金需求,同意自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结束之次日起至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期间(以下简称“该期间”),为以下子公司总额累计不超过人民币95,500万元融资提供担保,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公司	融资担保额度上限
1	南京熊猫电子装备有限公司	29,000
2	南京熊猫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33,000
3	南京熊猫电子制造有限公司	17,000
4	南京华格电汽塑业有限公司	9,000
5	南京熊猫机电制造有限公司	1,500
6	成都熊猫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6,000
	合计	95,500

2020年5月8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票为9票,反对票为0票,弃权票为0票。独立董事同意公司为该议案项下相关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总经理代表公司在该期间内,处理上述为相关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具体事宜。

根据有关规定,上述为相关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额度及相关事宜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由于实际担保行为尚未发生,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在担保行为发生时及时披露相关担保内容,包括协议签署日期、被担保人和债权人名称、担保金额以及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金额等资料。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南京熊猫电子装备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9,000万元人民币

住所: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岗街道经天路7号

法定代表人:郭庆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工业自动化设备、环保设备、仪器及环保配套服务、电力保护产品、物流配套设备(含工业流水线及辅助配套设备、立体车库、自动仓储系统);金属制品的表面喷涂、热处理加工、系统工程(含工业自动化系统、环保系统、电力保护系统、电子信息系统、机械电子系统)设计、安装、维修、咨询、服务,结构设计、图文设计;仪器仪表、一类医疗器械、普通机械设备及零部件、模具产品、夹具、办公自动化设备、电子产品、装璜材料、金属制品、文体用品、塑料制品、机动车辆装配的研发设计、生产加工、销售;工业控制产品、五金交电、化工(危险品除外)、水暖器材、金属材料、包装材料、工艺品(不含字画)、文化办公用品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总资产	85,196.90
总负债	53,368.85
贷款总额	5,000.00
流动负债	51,725.92
净资产	31,828.05
	2019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60,042.82
净利润	-4,919.56

电子装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占股100%。

(二)南京熊猫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3,194.6435万美元

住所: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恒通大道1号

法定代表人:胡回春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经营范围:研发、生产卫星数字电视接收机和天线,销售自产产品并提供相关技术服务。设计、生产电子信息类产品,数字化视音频产品,数字通信终端产品及配套服务,家用电器、照明电器、电工、电料;轨道交通产品研发、生产、销售、技术服务;建筑智能化系统工程的设计、施工、安装及服务;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的设计、咨询、施工与服务;机电设备安装工程、电子工程、消防工程;软件开发、信息化服务;销售自产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总资产	139,197.01
总负债	95,002.79
贷款总额	0
流动负债	94,902.60
净资产	44,194.21
	2019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127,301.51
净利润	5,303.19

信息产业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占股82%,公司全资子公司佳恒兴业有限公司占股18%。

(三)南京熊猫电子制造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2,000万美元

住所: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恒通大道1号

法定代表人:黄绍锋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经营范围:开发、生产数字视音频产品、信息家电、通信系统及终端、IT产品和电子元器件、工模夹具;销售自产产品并提供配套服务;对外承接相关产品的设计、加工、组装、测试业务;表面贴装设备的安装、调试及维修业务;设备租赁;技术服务、技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总资产	101,669.29
总负债	50,584.33
贷款总额	0
流动负债	49,991.99
净资产	51,084.97
	2019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129,144.00
净利润	10,102.70

电子制造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占股75%,公司全资子公司佳恒兴业有限公司占股25%。

(四)南京华格电汽塑业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6,000万元人民币

地址: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恒通大道1号

法定代表人:黄绍锋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塑料制品、家电塑料配件、汽车专用塑料配件、挤塑型材、家用电器、玩具、卫生洁具制造、销售;模具制造;塑料喷涂装饰加工;配套组装;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销售、转让、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采购、进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通信系统及终端产品研发、生产、制造及销售;系统集成及软件开发、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总资产	28,722.92
总负债	19,625.94
贷款总额	0
流动负债	19,600.26
净资产	9,096.98
	2019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39,043.91
净利润	-1,846.68

公司控股子公司电子制造持有华格电汽100%股权。

(五)南京熊猫机电制造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3,500万元人民币

住所:南京市栖霞区经天路7号

法定代表人:陈岗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金属结构件、冲压件的加工、销售;金属制品的表面喷涂;普通货物道路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总资产	7,848.29
总负债	4,583.13
贷款总额	0
流动负债	4,426.89
净资产	3,265.16
	2019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9,058.88
净利润	-857.63

公司全资子公司电子装备持有机电制造100%股权。

(六)成都熊猫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2,000万元人民币

住所:成都市双流区西南航空港经济开发区工业集中区内

法定代表人:黄绍锋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数字视音频产品、信息家电、通信系统及终端、IT产品和电子元器件、工模夹具、轨道交通电气控制设备、通信系统、自动售检票系统、清分系统、轨道交通物联网设备、工业自动化设备、工业控制产品、环保设备、仪器、电力保护产品、物流配套设备的开发、生产、销售、技术服务及环保配套服务;建筑智能化系统工程、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的设计、咨询、施工与服务;金属制品的表面喷涂、热处理加工、系统工程(含工业自动化系统、环保系统、电力保护系统、电子信息系统、机械电子系统)的设计、安装、维修、咨询、服务;对外承接相关产品的设计、加工、组装、测试业务;设备租赁;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的对外贸易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总资产	22,624.79
总负债	20,433.83
贷款总额	0
流动负债	20,433.83
净资产	2,190.97
	2019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2,505.95
净利润	219.15

成都科技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占股100%。

2019年末,成都科技资产总额22,624.79万元,负债总额20,433.83万元,资产负债率为90.32%。

成都科技于2017年12月成立,注册资本2,000万元,其基建、生产设备投资及生产运营所需资金较大,为保证其如期建成投产,公司向其出借资金,用于厂房建造、设备购置及投产初期流动资金周转,这是造成其资产负债率较高的最主要原因。2019年末,成都科技负债总额中应付公司13,652万元,已形成固定资产10,431万元。

成都科技拥有先进的生产设备和软件系统,生产工艺成熟,市场竞争力较强,满产后预计年均销售收入6亿元,利润1,758万元,投资利润率10.96%,有良好的盈利能力、抗风险能力和偿债能力。成都科技于2019年10月逐步实现销售,2019年度,实现销售收入2,506万元、净利润219万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额度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由于实际担保行为尚未发生,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在担保行为发生时及时披露相关担保内容,包括协议签署日期、被担保人和债权人名称、担保金额以及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金额等资料。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被担保人所从事的业务为公司主营业务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为相关子公司提供担保充分考虑了公司及相关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求,有利于推动相关子公司的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发展的需要。本次为相关子公司融资担保额度是在对相关子公司的盈利能力、偿债能力和风险评估等各方面进行综合分析的基础上做出的决定,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与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相违背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担保在可控范围内。董事会同意自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结束之次日起至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期间,为电子装备、信息产业、电子制造、华格电汽、机电制造、成都科技金额分别为人民币29,000万元、33,000万元、17,000万元、9,000万元、1,500万元、6,000万元融资提供担保。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总经理代表公司在该期间内,处理上述为相关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具体事宜。

在董事会书面审核前,公司提供了关于对外担保暨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额度的有关资料,并进行了必要的沟通,获得了事前认可。独立董事认为:被担保人均为公司子公司,公司对其具有实际控制权,担保风险可控。为上述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有利于促进其拓展业务和承接各类工程项目,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担保金额与其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相匹配。公司能够严格控制对外担保风险,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会损害中小股东利益。本次担保事项执行了相关审批决策程序。同意公司为上述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日,公司对外担保均为对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27,887.44万元,占公司2019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8.09%。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并无逾期担保情况。

六、上网公告附件

被担保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最近一期的财务报表。

特此公告。

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11日

●报备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生效的董事会决议

(二)独立董事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独立意见

(三)被担保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最近一期的财务报表

证券代码:600626　　证券简称:申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0-022

上海申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申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20年4月3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刊载了《上海申达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0)。根据公告披露指引及公司董事会决议,“重要内容提示”中有一处笔误,现更正如下:

更正前: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5元(含税)。公司2019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更正后: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25元(含税)。公司2019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除上述内容外,原公告内其余内容不变。公司对本次更正为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上海申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12日

证券代码:600626　　证券简称:申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0-023

上海申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上海第七棉纺厂有限公司100%权益的完成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申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经2019年10月30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19年11月13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19年11月29日召开的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通过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以不低于国资备案的评估值28,232.70万元,公开挂牌转让持有的上海第七棉纺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七棉厂有限公司”)100%权益。

2019年12月4日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通过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上述标的股权。挂牌期间最终产生两家意向受让方,按照产权交易规则,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于2020年1月20日组织竞价,采用中国产权交易报价网网络竞价(多次报价)方式确定受让人。2020年1月20日,上海云荣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荣置业”)以人民币34,042.70万元报价成为本次交易的受让方;2020年1月21日,公司与云荣置业签署产权交易合同。2020年2月,本公司取得联交所出具的产权交易凭证、以及收到受让方支付的全部交易价款。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0月31日、2019年11月14日、2019年11月30日、2020年1月22日、2020年2月1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刊载的相关公告。

公司积极配合受让方于近日办理完成标的企业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交易已完成。

特此公告。

上海申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12日

证券代码:600626　　证券简称:申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0-024

上海申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上海第二印染厂有限公司100%权益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申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拟通过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以不低于50,737.50万元的价格,公开挂牌转让持有的上海第二印染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二印厂有限公司”)100%权益。截至基准日2019年12月31日,上述权益经审计的账面价值为10,316.19万元,评估价值为50,737.50万元,评估增值40,421.31万元,评估增值率为391.82%。

上述事项业经公司于2020年4月16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但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1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刊载的相关公告。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完成转让标的二印厂有限公司100%权益评估价值50,737.50万元的国资备案、取得国资备案表。

特此公告。

上海申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12日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申达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之2019年度持续督导报告书

保荐机构名称: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被保荐公司简称:申达股份
保荐代表人姓名:丁萌萌	联系电话:010-60837362
保荐代表人姓名:陈淑绵	联系电话:021- 20262340

一、保荐工作概述

1、现场检查情况(保荐人自上市公司发行证券或前次提交《持续督导年度报告书》起对上市公司的持续督导工作情况)

2019年12月31